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华腾清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销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本次公司拟与关联方华腾清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腾清创”）签订销售合同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 本次公司与华腾清创拟签订的销售合同能否于 2026 年度内完成全部交付并确认相应收入，存在不确定性。该合同属于公司硬件销售业务，公司预计采用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结合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淳中科技”或“公司”）目前的日常业务开展情况，公司拟与关联方华腾清创签订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华腾清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何仕达、张峻峰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鉴于本次公司与华腾清创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11月22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公司与华腾清创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进行了审查，认为本次公司与华腾清创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业务实际需要，相关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和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
华腾清创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销售产品	不超过8,500万元

注：

1、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公司2026年度与华腾清创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该事项已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表决通过。本年年初至本披露日与华腾清创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4,385万元，未超出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华腾清创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情况

1、华腾清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6月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633B7G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汪志水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显示器件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虚拟现实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显示器件销售；音响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润滑油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日用电器修理；通讯设备修理；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刘佳丽女士、张峻峰先生、程锐先生担任董事的企业。

三、 关联方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目前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独立，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销售产品，交易双方严格履行合同或协议内容，在定价政策方面，均按国家规定和市场公平合理的价格进行结算支付。

五、 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与关联方华腾清创签订销售合同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公司与华腾清创拟签订的销售合同能否于 2026 年度内完成全部交付并确认相应收入，存在不确定性。该合同属于公司硬件销售业务，公司预计采用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